

111 學年度花蓮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報名表(參考範例)

一、申請科別(限填一科)

科別代碼		科別名稱	
------	--	------	--

二、學生基本資料

學生姓名		性 別	男 ☐ 女 ☐	生日	年 月 日
畢(肄)業學校		畢業年別	☐ 應屆生 111 年 ☐ 非應屆 ____ 年		
就讀班級	年 班座號：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
聯絡電話	()	家長姓名			
通訊處	郵遞區號 縣 鄉鎮 村 路(街) 段 巷 □□□ 市 市區 里 弄 號 樓				

三、甄審條件

(A)參加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

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名稱	主辦單位	等 級 (國際性、全國性、臺灣區、縣市性)	名次或等級 (請填 1、2、3...名或特等、優等、佳作等)	(A)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積分
				分

(B)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項目

技藝教育課程名稱	技藝教育課程成績(PR 值)	(B)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積分
	PR 值：	分

(C) 核定積分：積分＝〔技藝技能積分(A)或(B)選擇較高者〕(報名學生請勿填寫)

(A) 競賽、展覽或領有技術士證項目積分	(B)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積分	(C)積分
分	分	分

四、申請就讀志願「學校代碼」及「學校名稱」：(可選填一科多校，校名簡稱即可)

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	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	志願 順序	學校 代碼	學校 名稱
1			6			11		
2			7			12		
3			8			13		
4			9			14		
5			10			15		

- 五、注意事項：**
- 1.以上各欄請報名學生自行填寫正確校名、申請科別及科別代碼。
 - 2.該生上列資料經本校檢核無誤，謹此證明。

國中審核
人員簽章

國 中
教務處簽章

報名
身分

☐ 一般生
☐ 低收入戶

☐ 中低收入戶
☐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

相關證件浮貼處

身分證正面依原尺寸影印後黏貼處

本人對於報名表所陳資料完全符合簡章規定，如有不實之處，願受取消錄取資格之處分。

報名學生：_____ (簽名)

學生家長：_____ (簽名)
(或監護人)

相關證明文件影本浮貼處

(請國中相關單位核章並加註【與正本相符】字樣)

依序黏貼

- 一、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影本，請攜帶正本驗證後發還 (應屆畢業生免貼)。
- 二、各項證明文件影印本 (集體報名者由國中認證加蓋戳章，個別報名者請帶正本驗證後發還)。